

证券代码：839668

证券简称：粤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遵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律师列席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并编制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盈利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《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总监对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预计 2024 年度公司申请借款额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，公司拟于 2024 年度向融资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的借款总额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蔡建波、张嘉慧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方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。

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